

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9 年第 1 号)

基金管理人：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342号文准予募集注册。本基金合同于2019年4月3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职责终止风险、其他风险、本基金特有的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等。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债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所限，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本基金投资科创板股票，投资科创板股票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详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本基金合同约定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编制、披露与更新要求，自《信息披露办法》实施之日起一年后开始执行。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采用证券经纪商交易结算模式，即本基金将通过基金管理人选定的证券经营机构进行场内交易和结算，该种交易结算模式可能存在操作风险、资金使用效率降低的风险、交易结算风险、投资信息安全保密风险、无法完成当日估值等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

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超过 50% 的除外。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截止日为 2019 年 9 月 30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招募说明书所载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 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218 弄 1 号 4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703-704

法定代表人：孟辉

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13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设立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918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圆整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21-53549999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孟辉	5,200	26%
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	25%
大连汇盛投资有限公司	5,000	25%
闫焯	2,000	10%
大连海博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1,600	8%
福建海龙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	4%
福建瑞闽投资有限公司	400	2%
合计	20,000	100%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情况

闫忻先生，董事长，经济学博士。历任闽发证券武汉代表处总经理、上海管理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等职务。现任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孟辉先生，董事，经济学硕士。历任民生证券研究所所长助理、国金证券机构销售部销售副总监、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梁衍锋先生，董事，中专学历。历任福州市住宅建筑工程公司第五分公司施工经理、福建省房地产开发公司九彩园工程处住宅开发经理等职务。现任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逢超越女士，董事，法学学士。历任大连汇盛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大连汇盛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黄海雄先生，董事，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信托投资公司福州证券业务部经理、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城东支行副行长等职务。现任福建海龙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曹庆先生，董事，理学硕士。历任中关村证券财务顾问部项目经理、巴黎银行证券上海代表处研究员、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投资官、投资总监。现任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

于战勇先生，独立董事，大专学历。历任福建省建阳军分区政治部干部处干事、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人事处副处长、中国人民银行福州分行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福州监管办处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副局长。现已退休。

田仁灿先生，独立董事，管理学硕士。历任上海外国语大学法语讲师、法国金融租赁总经理助理、金融租赁 Eurolease S.A.公司总裁助理、富通集团总部岗位培训经理、富通基金管理亚洲公司总裁、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现任瑞锐投资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志高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学士。历任上海立信会计学院讲师、上海浩信律师事务所律师等职务。现任上海序伦律师事务所律师。

2、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周敏先生，监事长，经济学学士，历任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城北支行行长、福建融侨集团总裁、无锡世纪春天房地产公司总经理。现任福建瑞闽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赵东海先生，监事，法学学士，历任大连中益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大连福佳集团总裁助理、大连锦连地产集团总裁助理等职务。现任大连汇盛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

颜继杰先生，监事，工学学士，历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工程师、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助理。现任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总监。

3、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孟辉先生，总经理。（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丘栋荣先生, 副总经理, 工商管理硕士, 历任群益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研究员、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高级研究员、股票投资部总监、总经理助理。现任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投资官。

曹庆先生, 副总经理。(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崔远洪先生, 督察长, 法学硕士, 历任上海证监局主任科员、第一创业证券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海际证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等职务。现任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基金经理

丘栋荣先生, 副总经理。(简历请参见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介绍)

5、投资委员会成员信息

主席:

丘栋荣先生, 副总经理。

成员:

孟辉先生, 总经理。

曹庆先生, 副总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 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 广发证券)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34楼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成立时间: 1994年1月21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 证监许可【2014】510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7,621,087,664元

存续期间: 长期

联系人: 崔瑞娟

联系电话: 020-66338888

广发证券成立于1991年, 是国内首批综合类证券公司, 先后于2010年和2015年分别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票代码: 000776.SZ, 1776.HK)。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公司共有证券营业部264家, 分布于中国大陆31个省、直辖市、自治区。

广发证券总资产、净资产、净资本、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等多项主要经营指标从1994年起连续多年位居十大券商行列。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集团总资产3,891.06亿元, 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850.18 亿元，2018 年营业收入为 152.70 亿元，营业利润为 60.52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00 亿元。资本实力及盈利能力在国内证券行业持续领先，总市值居国内上市证券公司前列。

（二）主要人员情况

刘洋先生现任广发证券资产托管部总经理。曾就职于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美国道富银行。刘洋先生于 2000 年 7 月获得北京大学理学学士，并于 2003 年 7 月获得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广发证券托管部员工均具备基金从业资格，主要人员均具备多年基金、证券、银行等金融机构从业经历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验，从业经验丰富，熟悉基金托管工作。资产托管部员工学历均在本科以上，专业背景涵盖了金融、法律、会计、统计、计算机等领域，是一支诚实勤勉、积极进取的专业团队。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广发证券于 2014 年 5 月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广发证券严格履行基金托管人的各项职责，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确保基金资产的完整性和独立性，切实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提供高质量的基金托管服务。

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广发证券已托管 16 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宝盈睿丰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睿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睿鑫热点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睿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睿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天弘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天弘中证 1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天弘中证 8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天弘上证 5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睿智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大华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鑫荣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 相关服务机构

（一）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218 弄 1 号 4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703-704

法定代表人：孟辉

电话：021-20639966

传真：021-20639747

联系人：朱辰亮

公司网址：www.zgfunds.com.cn

中庚基金客户服务热线：021-53549999

2、代销机构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法定代表人：周易

联系人：张宇明

联系电话：021-68498507

传真：025-83387254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联系人：赵杨

联系电话：0755-22166574

客服电话：95511-3

传真：021-50979507

网址：bank.pingan.com

(3)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61 层-6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联系人：周驰

联系电话：021-38643230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传真：021-58991896

网址：stock.pingan.com

(4)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高源

联系电话：021-36696312

传真：021-68596919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5)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二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谭晨颖

联系电话：021-54509977

传真：021-54660501

客服电话：95021

网址：www.1234567.com.cn

(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3 层、25 层—2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3 层、25 层—29 层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联系人：王欣

联系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7888

客服电话：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陈飙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客服电话：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联系人：朱雅崑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客服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com

(9)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法定代表人：李琦

联系人：王怀春

电话：0991-2307105

传真：0991-2301927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10)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com

(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马梦洁

联系电话：020-66338888

传真：020-87553600

客服电话：95575

网址：www.gf.com.cn

(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王一通

联系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6029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1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龙翔广场东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联系人：焦刚

联系电话：0531-8960616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14)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

14 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刘宏莹

电话：010-60833754

传真：021-60819988

客服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站：www.citicsf.com

(15)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 32 号 c 栋

法人代表：汪静波

联系人：邱佳捷

联系电话：021-80358749

传真：021-38509777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16)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联系人：宋丽雪

联系电话：020-88836999

传真：020-88836984

客服电话：020-95396

网址：www.gzs.com.cn

(17)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杜晶

联系电话：028-86690057

传真：028-86690126

客服电话：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1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23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23 楼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人：黄婵君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3734343

客服电话：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19)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凤凰中大道 1115 号北京银行南昌分行营业大楼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凤凰中大道 1115 号北京银行南昌分行营业大楼

法定代表人：徐丽峰

联系人：占文驰

联系电话：0791-86283372

传真：0791-86281305

客服电话：4008-222-111

网址：www.gszq.com

(2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花园石桥路 66 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 18 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朱琴

联系电话：13621857031

传真：021-20315125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21)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5 层 599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黄龙时代广场 B 座 6F

法定代表人：祖国明

联系人：韩爱彬

联系电话：0571-28829790

传真：0571-26698533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二) 登记机构

名称：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218 弄 1 号 4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703-704

法定代表人：孟辉

设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13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设立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918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圆整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21-20639755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05 室

负责人：廖海

联系人：刘佳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经办律师：刘佳、姜亚萍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李丹

电话：021-61238888

传真：021-61238800

联系人：薛竞、陈轶杰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陈轶杰

四、 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 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价值投资策略为基础，通过发掘全市场中小盘价值型上市公司投资机遇，选择具备高性价比投资标的构建组合，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七、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转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或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可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适时合理地调整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85%-95%，其中投资于基金界定的小盘价值型股票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对投资比例要求有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做出相应调整。

八、 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大类资产配置不作为本基金的核心策略，一般情况下将保持各类资产配置的基本稳定。在综合考量市场系统性风险、各类资产风险溢价、股票资产估值、流动性要求等因素后，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进行大类资产配置战术调整。

（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股票投资主要依据管理人搭建的“估值-盈利”模型，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重点投资于市场中在细分行业内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业绩良好且稳定、价值相对低估的小盘价值股票。

1、小盘价值股票的界定

由于全市场小盘类股票数量较多，关注度较低，研究成本较高，造成了小盘类公司容易被市场错误定价，这为基金管理人从中进行价值发现创造了较多机会。小盘价值型公司一般具有规模适中、盈利能力较强、收入和利润增长的预期较稳定，且具备一定的估值优势的特点。

本基金对小盘价值股票的界定如下：

对中国证券市场中所有上市交易的 A 股股票按照总市值从小到大进行排序并相加，累计总市值达到全部总市值 50% 的股票界定为小盘股票。对于所考察的股票在估值上相比市场具有相对的估值优势的则界定为价值股票，具体体现为股票某些指标如市净率（PB）、市盈率（PE）、市销率（PS）较低，或股息率上相比其他股票较高。基金将同时符合上述小盘和价值两个条件的市场股票归为基金的小盘价值股票拟投标的。

本基金对于小盘价值股票的界定方式将随中国证券市场未来的发展与变更情况作出相应的调整。

2、小盘价值股票的精选投资

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精选个股的股票投资策略，注重组合安全边际，精选价值被明显低估的小盘价值股票构建投资组合。

定量分析角度，基金管理人的“估值-盈利”模型重点考察包括了市净率（PB）、市盈率（PE）、自由现金流贴现（DCF）、企业价值（EV）等指标为代表的估值维度，以及包括了净资产收益率（ROE）、毛利率、主营业务利润增长率等指标为核心的盈利维度。在模型对市场小盘股集合的双维度筛选下基金管理人将挑选出模型指标较为靠前、具备低估值属性的高盈利或预期高盈利标的公司纳入基金小盘价值股票池，以便进一步进行深入分析研究。基金管理人将结合市场的变化，适时地优化模型的变量和权重，以更为适应基金对于小盘价值股的理解。

定性分析角度，在小盘价值股票池建立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同时将从定性的角度全面综合分析评估具体公司的投资价值，包括了标的公司竞争优势、研发能力、成长能力、公司治理等基本特征，寻找适合基金投资的价值型标的构建组合。

基金管理人同时将保持组合各类风险因子敞口的跟踪，包括风格、资产波动率、行业集中度、盈利周期等，力求主动将组合风险控制在目标范围内。

（三）债券投资策略

在选择债券品种时，首先根据宏观经济、资金面动向和投资人行为等方面的分析判断未来利率期限结构变化，并充分考虑组合的流动性管理的实际情况，配置债券组合的久期；其次，结合信用分析、流动性分析、税收分析等确定债券组合的类属配置；再次，在上述基础上利用债券定价技术，进行个券选择，选择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

（四）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于中小企业私募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采取非公开方式发行和交易，整体流动性相对较差，整体的信用风险相对较高。本基金认为，投资该类债券的核心要点是分析和跟踪发债主体的信用基本面，并综合考虑宏观环境、债券收益率和流动性等要素，确定最终的投资决策。

（五）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以控制风险和锁定收益为主要目的。在个券层面上，本基金通过对权证标的公司的基本面研究和未来走势预判，估算权证合理价值，同时还充分考虑个券的流动性，谨慎进行投资。

（六）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

（七）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关键在于对基础资产质量及未来现金流的分析，本基金将在国内资产证券化产品具体政策框架下，对个券进行风险分析和价值评估后进行投资。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八）投资组合的风险管理策略

本基金从自上而下的角度，运用多因子模型等工具，对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进行识别和主动管理，采用立体的风险管理体系，努力将本基金的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力争实现更佳的经风险调整后的超额收益。

今后，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以丰富组合投资策略。

九、 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1000 指数收益率×9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0%

十、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广发证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4月3日起至6月30日止。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606,673,467.48	87.24
	其中：股票	2,606,673,467.48	87.2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84,754,928.06	6.18
	其中：债券	184,754,928.06	6.1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2,729,546.25	5.78
8	其他资产	23,910,257.19	0.80
9	合计	2,988,068,198.98	100.00

注：银行存款中包含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21,047,798.00	0.71
B	采矿业	363,431.25	0.01
C	制造业	1,758,634,134.29	59.0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7,659,006.66	1.27
E	建筑业	20,182,809.89	0.68
F	批发和零售业	259,919,453.76	8.7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34,091,552.77	14.58
J	金融业	33,869.94	0.0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2,555,598.60	1.4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844,598.00	0.2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3,388,780.02	0.4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952,434.30	0.37
S	综合	-	-
	合计	2,606,673,467.48	87.58

(三)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39	拓邦股份	42,885,453	248,735,627.40	8.36
2	603368	柳药股份	7,017,642	230,740,068.96	7.75
3	603678	火炬电子	8,982,186	180,991,047.90	6.08
4	002737	葵花药业	11,676,503	179,701,381.17	6.04
5	300166	东方国信	13,562,108	166,678,307.32	5.60
6	002649	博彦科技	16,166,475	144,043,292.25	4.84
7	603599	广信股份	8,227,154	120,692,349.18	4.06
8	300047	天源迪科	11,445,812	95,801,446.44	3.22

9	002538	司尔特	18,122,040	93,147,285.60	3.13
10	002449	国星光电	6,814,783	90,500,318.24	3.04

(四)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179,673,146.40	6.0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5,081,781.66	0.17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84,754,928.06	6.21

(五)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11	19国债01	1,798,170	179,673,146.40	6.04
2	113025	明泰转债	45,230	4,517,120.10	0.15
3	128064	司尔转债	4,456	437,846.56	0.01
4	127013	创维转债	1,300	126,815.00	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上述债券。

(六)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八)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九)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风险说明
IC1912	IC1912	185	174,085,000.00	5,466,280.00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5,466,280.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18,207,360.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5,466,280.00

注：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中已包含金融商品转让产生的增值税。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合约品种，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整体风险的目的。

本基金还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市场系统性风险、大额申购赎回等特殊情形下的流动性风险。

(十)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十一)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0,890,2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911,687.63
5	应收申购款	1,108,369.56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3,910,257.19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 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所载数据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9年4月3日 （成立日）至 2019年6月30 日	-7.26%	1.41%	-12.38%	1.71%	5.12%	-0.30%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9年4月3日生效，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到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2.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至本报告期末尚处于建仓期。

十三、 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但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审计费、诉讼费和仲裁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基金财产投资的相关税收，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管理人或者其他扣缴义务人按照国家有关税收征收的规定代扣代缴。

（五）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本基金的申购费率最高不高于 1.5%，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元）	申购费率
M<50 万	1.50%
50 万≤M<100 万	1.20%
100 万≤M<500 万	0.80%
M≥500 万	每笔 1000 元

投资人多次申购，须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2、本基金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 1.5%，随申请份额持有时间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表所示（其中 1 年指 365 天）：

申请份额持有时间（T）	赎回费率
T<7 日	1.50%
7 日≤T<30 日	0.75%
30 日≤T<1 年	0.50%
1 年≤T<2 年	0.25%
T≥2 年	0.00%

投资人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持有期少于 30 日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全额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 30 日（含 30 日）但少于 90 日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 75% 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 90 日（含 90 日）但小于 180 日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 50% 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 180（含 180 日）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赎回费用 25% 归入基金财产。

3、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用。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 1、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要求修改相应内容。
- 2、“重要提示”部分，增加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增加了基金投资科创板股票的风险、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相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 3、“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对基金管理人信息进行了更新。
- 4、“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托管人信息进行了更新。
- 5、“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增加了基金的销售机构。
- 6、“第六部分 基金募集”，删去募集期相关安排，增加了基金募集情况。
- 7、“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的生效”，删去基金备案相关安排并增加基金合同生效情况。
- 8、“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更新了申购、赎回业务办理开始时间。
- 9、“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部分，增加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内容更新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 10、增加“第十部分 基金的业绩”，内容更新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 11、“第十七部分 风险揭示”增加了“本基金投资科创板股票的风险”。
- 12、“第二十二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对本报告期内的其他事项进行披露。
- 13、“第二十四部分 备查文件”增加对备查文件存放地点及时间的说明。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23 日